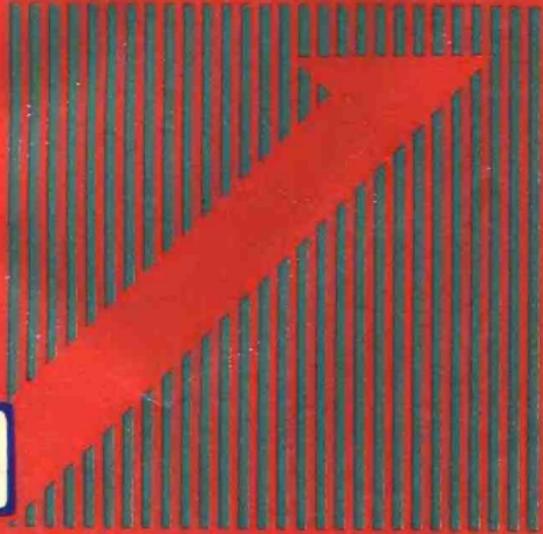


企业经营审计学

陈尔森 方振举 李振中 主编



94
F239.6
9
2

企业经营审计学

陈尔森
方振举 主编
李振中

A standard linear barcode is located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consisting of vertical black bars of varying widths on a white background.

3 0127 0316 5



中国轻工业出版社

B

984146

(京)新登字034号

企业经营审计学

陈尔翥
方振举 主编
李振中

责任编辑 刘云輝

*
中国轻工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东长安街6号)
三河宏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850×1168毫米 1/32印张：10.5字数：273千字

1993年7月 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1—3100 定价：8.00元

ISBN7—5019—1401—X/F·110

前　　言

经营审计作为企业经营管理的一个组成部分，在我国企业日渐“企业化”的今天，已从其一般性的概念，发展到具有一定的内容和方法的阶段。如何结合我国企业界的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研究企业经营审计的原则和方法，并提供一个易操作的定量体系，正是本书的拙意所在。

本书共分两部分：第一部分系统介绍了审计的基础理论，以使操作运用有据；第二部分详细阐述了经营审计的定量方法，定量方法按企业经营运作步骤和管理信息的传递环节逐一详述。第一部分由金卓娅、李振中、方振举、武启明、王志新、冯华田编著，第二部分由徐元、陆广德、刘云辉、范一、翟维娜编著。陈尔森、方振举、李振中为本书主编，全书由邢建华总纂定稿。

中央财政金融学院、中国轻工业管理干部学院的李波、曾伟荣、苗其斌、陈亮、周世华、高咏春、付俊兵、马铭、王军、贺向东等为本书成稿进行了艰苦的整理工作和资料管理工作，在此，深表谢意。

由于编著时间短促及著者水平所限，书中疏漏恐难避免，请读者指教。

我国经济改革的步伐一日千里，书中所述的某些情形，一经面世，可能已是昨日黄花，但著者认为：一些具体情形的变异无碍本书体系的完整性，在某种程度上某些变异甚可作为体系发展延续的参照系。

编者

一九九二年四月

目 录

上篇 审计基础理论

第一章 概述	1
第一节 审计与经济发展.....	1
第二节 审计的组织形式.....	6
第三节 国外审计与我国审计的比较.....	7
第二章 审计的种类与方法	11
第一节 审计的种类.....	11
第二节 审计的方法.....	15
第三章 审计程序与审计报告	26
第一节 审计程序.....	26
第二节 审计报告.....	36
第四章 审计准则	46
第一节 审计原则.....	46
第二节 国际审计准则.....	66
第三节 我国审计准则与国际审计准则的衔接.....	88

下篇 经营审计实务

第一章 财务报表审计	97
第一节 财务报表审计的特点和一般方法.....	97
第二节 资金平衡表的审计.....	102
第三节 利润表的审计.....	121
第四节 成本表的审计.....	128
第五节 财务报表审计案例.....	139

第二章 内部牵制审计	152
第一节 内部牵制制度审计	152
第二节 货币资金审计	161
第三节 结算资金的审计	175
第四节 财产物资审计	186
第三章 内部控制与经济效益审计	208
第一节 内部控制制度的审计	208
第二节 生产费用的内部控制审计	226
第三节 成本效益审计	238
第四节 财务成果审计	258
第四章 经营决策审计	269
第一节 经营方针审计	269
第二节 经营计划审计	279
第三节 投资决策审计	283
第五章 承包经营责任审计	297
第一节 概述	297
第二节 承包合同订立前的审计	300
第三节 承包合同执行期间的年度审计	305
第四节 承包合同期满终结审计	309
第五节 承包经营者离任审计	312

上篇 审计基础理论

第一章 概 述

第一节 审计与经济发展

随着社会化大生产而产生，并伴随科学技术进步而发展的现代审计，在当代世界各国已经公认为是监督经济活动的必要手段，世界上已有 150 多个国家设有权力极大的国家审计机构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我国宪法第九十一条规定：“国务院设立审计机关，对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的财政收支，对国家的财政金融机构和企事业单位的收支进行审计监督。”宪法中关于审计机关拥有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对本级人民政府和上一级审计机关负责的规定，为制定国家审计法规，开展审计工作和学术研究提供了法律依据。

审计，是一种经济监督活动。有社会经济活动，就有一定意义上的审计监督。不同时期，不同社会，由于生产力发展水平不同；社会经济管理方式不同，审计监督的广度、深度和形式也各

不相同。但总的说来是，审计派生于会计，是从会计中逐步分离出来的，后独立于会计。从学科内容来说，审计学原包含在会计学之中，后从会计学中分支出来，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正是由于这种血缘关系，至今也是互相渗透，你中有我、我中有你，既不能互相代替，也不能截然分开。在经济不发达的时候，会计记录如有差错，经济活动存在什么问题，都比较容易察觉。随着经济的发展，经济活动量的剧增且变得复杂时，会计本身就很难保证不出差错。这就需要一种专门的手段对会计记录进行检查核对，对经济活动进行监督和检查，以便发现差错和弊端。这种专门手段，就叫审计。

一、审计的概念

审计首先必须具备三个方面的关系人。第一方面是审计人，第二方面是被审计人，第三方面是审计委托人，即审计报告的接受人。如果作为一项检查活动没有委托人，不具备这三方面的关系人就不构成审计。在审计与经济发展过程中，贯穿着三个基本要素。标准就是审计的依据；行动就是被审计对象的实际行为；结果就是行为产生的后果。因此，审计必须适应这三个基本要求。根据以上的条件和基本要素，审计的概念表述如下：审计是由审计人员采用专门的程序、方法和技术，依法对被审单位的会计核算提供的资料进行审计，然后评价被审查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的鉴定。

总起来看，审计应根据国家的法规，由独立的审计人员不受任何行政机关、团体的干预，正确评价被查单位是否执行了国家规定的法令政策，检查它是否达到经济效益的目标，以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

二、审计的特点

依据我国宪法规定的审计机关的目的、任务和职权，我国社

社会主义审计的特点可概括如下：

1. 审计的权威性。审计监督制度是根据国家的法律而建立的。宪法规定：“审计机关在国务院总理领导下，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不受其它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审计机关行使审计监督权所作出的审计结论和审计决定，具有一定的强制性，被审单位要严格执行。对违反政纪、法律的交由监察、司法机关分别依法进行处理。对违法违纪的被审单位有一定的经济制裁、经济处罚的权力。审计人员同时还需要专门的技能训练。正确、客观的审计、监督，应是既有助于审计结果的强制执行，又有助于提高审计的社会信用和社会权威。

2. 审计的独立性。审计人必须是独立的，具有足够的知识和技能，独立地进行审计。审计机构必须独立设置，不能从属于其它业务部门。审计工作依法独立行使监督权，不受其它单位、部门或个人的干涉。

3. 审计的客观性。审计机关的审计人员对被审单位的被审计人的审计必须完全独立不受任何人制约，以保证审计的客观和公正。审计机关与被审单位不存在业务矛盾或经济利害关系，审计工作本身不介入具体的经济业务，从而有条件客观地进行经济监督。这种监督活动是依法进行的，对审计的事项实事求是地进行分析和评价，审计人员要向委托人提供查证报告，作出公平的审计结论。审计的客观性，表现在依据真实、正确的经济活动事实，做出不带任何偏见的符合客观实际的正确判断。

4. 审计的广泛性。根据宪法规定，审计机关独立行使监督权，对各级政府的财务收支，对财政机关和金融机关，对所有企事业单位均有权进行审计。它不受经济业务范围和时间的限制，对其他业务监督进行再监督。并与其他各项业务监督相比较，它能够更全面、系统、客观、公正地进行经常性的经济监督。这些都表明了审计的广泛性。

5. 审计的联系性。国家设立了专门的审计机关，同其它监督

机关，如财政、金融、司法、监察等部门，实行有机的配合，密切的联系，不仅健全了我国监督体系，而且提高了监督职能，发挥了监督的作用。

三、审计的目的

审计的目的是指对审计对象进行审计要达到的目标、要求和正确结论。审计应从政策性、效益性两个方面评价被审单位财务收支及有关经济活动，并根据审计结果提出建设性意见。

1. 政策性。审计的政策性，就是要求审计监督工作必须以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为准绳，对被审单位的财务收支以及其经济活动进行检查、评价和鉴证，以确定其是否遵守国家的财政法令、规章、制度。

2. 效益性。审计的效益性，主要是通过被审单位的会计资料来确定其生产、技术、经营、投资的效益性。评价其是否真实、正确、合理、合法和有效。依据审查结果，提出改进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的具体措施和建议，并写成必要的审计报告。

3. 建设性。审计的建设性，就是审计必须根据审查结果，提出建设性意见，促使企业改进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为“四化”建设服务。

审计目的的政策性、效益性和建设性，是相互联系和缺一不可的。政策性是审计的依据，效益性是审计的要求，建设性是审计工作的作用。审计的政策性需要效益性和建设性的同时存在，才能更有效地保证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令和制度的贯彻执行。审计的效益性需要同时具有政策性和建设性作保障，才能正确判断财务收支事项是否真实、正确、有无错误，以确定其债权、债务和费用开支等经营盈亏等项的真实性。审计的建设性需要同时具有政策性和效益性为条件，才能更有效地促进企业改进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促进经济的发展。

四、审计的依据

审计机关的建立和实施审计监督是由宪法规定和国家授权的。审计机构依法对被审单位实施审计监督，并作出审计结论和审计决定，带有一定的强制性，具有法律效力。审计的强制性和法律效力产生于审计依据的强制性和法律效力。目前我国的审计依据主要有以下几条。

1. 1982年12月4日全国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其中明确规定在我国建立审计机关，依法实行审计监督制度，同时对审计机关的性质和任务，审计监督的对象和适用范围等，作了原则性的规定。

2. 国家审计机关制订的审计制度、规章、规定或认可的国际性审计标准、准则；国家规定的审计法规和财经会计等法律制度、各中央主管部门根据国家赋予的职权而在业务范围内制订的会计制度和财经法规；各级地方政府根据国家统一的财经法规制定的补充规定。

3. 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由有关部门批准发布或同意的计划，预算或技术经济数据；依照国家发布的法令和制度，由有关部门或被审单位订立具有法律效力的章程、协议、契约和合同等资料。

五、审计的程序

审计程序是指审计工作从开始到最后结束所采取的全部工作过程。审计工作有计划、有秩序、有重点地进行，是保证顺利完成审计任务的必要条件。

1. 准备阶段。审计署1985年10月4日颁发的《审计工作试行程序》中规定：“各级审计机关在审计程序准备阶段的工作是确立审计工作任务，制定审计工作计划，组织审计小组和指定审计人员，并由审计小组拟订具体的审计工作方案。”准备阶段包括确定审计目标、计划，掌握审计标准和基本情况。

2. 初审阶段。审计人员到现场对被审单位进行收集与整理基础资料，观察分析财务收支及经济效益的变化情况，征求各方面的意见和看法，从中发现问题和确定审计的内容与重点。
3. 细审阶段。在审计过程中，针对重点目标深入细致地展开详尽的审计过程，以便得出真实、公正、客观、合法的结论。
4. 终结阶段。就是通过展开审计的结论进行报告处理阶段。

六、审计的形式

审计的形式包括财务报表的审计、财务收支合法性的审计、经济效益审计、有效性审计、计算审计。

1. 财务报表审计、财务收支合法性审计均属于财务审计。财务审计的合法性，主要是看遵守财政法令、规章制度情况，有无不符合会计制度或违反财政纪律等问题，以确定其财务收支的合法性。
2. 经济效益审计，所谓“经济”主要是从资金来源上来考虑的，就是资金来源与分配。而“效益”是从投入产出来考虑的，是考虑资源的形成分配和使用，投进去多少，预期效果如何，合起来称经济效益的审计。
3. 有效性审计、计算审计，往往是针对一定目标、计划，或者是某个项目，采用科学的计算方法，看这个项目完成情况。

第二节 审计的组织形式

我国审计早期的含义是指国家政府通过查帐进行财政监督。随着西方经济管理方法的引进，审计又注入了新的内容。它主要指检查机关团体和工商企业等经济单位的凭证、帐簿、报表和决算。以法确定经济业务的合法性、真实性和会计资料的正确性。审计的组织体系大致包括国家审计、部门和单位审计、民间审计。

国家审计指由国家审计机关所实施的审计。在我国，国务院

设审计署，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地、市、县设审计局，这些都是国家审计机关。

国家审计负责审查和监督各级财政预算和信贷计划的执行情况，审查和监督行政机关、人民团体、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情况，审查和监督国营企业、基本建设单位、金融保险机构的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效益情况，审查和监督有国家资金或接受国家补助单位的财务收支以及审查和监督利用国际金融组织贷款的贷款项目、联合国专门机构援建项目的财务收支等。

部门和单位审计即内部审计，是指本部门和本单位内部专职的审计部门实施的审计。它涉及到部门和单位生产经营活动的各个方面，可以进行财务审计，也可以进行财经法纪审计和经济效益审计。

民间审计也叫社会审计，是指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成立的民间审计组织所实施的审计。民间审计在社会主义经济中仍具有一定作用。不但办理验资公正，而且对会计决算或企业破产的会计资料等都需要由其提供社会公证。甚至经济犯罪分子的经济资料和数额由社会审计组织或会计师事务所依法提供社会公证。民间审计组织的业务，同时要接受国家审计机关的监督，确保审计质量。

我国社会主义审计的组织体系中，国家审计是主导力量，内部审计是国家审计的基础，社会审计即民间审计则是一种辅助力量，相互紧密结合，互相补充，形成完整的组织体系。

第三节 国外审计与我国审计的比较

资本主义社会私营企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占重要地位。审计事务所或会计公司本身也采取资本主义经营方式，审计讲究效率，讲究科学。从理论上也有新的发展，已从审查帐簿、经济活动资料发展到“效益审计”、“经营审计”和“管理审计。”我国审计近年

来也有较快发展，审计的目的开始倾向于促进企业加强内部控制以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逐步发展到“经营审计”和“管理审计。”社会审计即民间审计还增加了为企业咨询、决策和可行性预测等业务，进一步促进了审计事业的发展。

一、国外审计的情况

审计在日本比较重视。1948年日本颁布了《证券交易法》，重新制订了《公认会计师法》，使审计制度法制化，从而确立了职业会计师对公司的审计证明制度。不久在东京成立了日本职业会计师协会。1974年重新修订《商法》，规定资本在4亿日元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要由注册的公认会计师或监察人对公司的核算文件和财务报表进行验资和审查。

美国的审计发展较快，1887年美国开始成立会计师公会，1904年成立会计师联合会，1916年改名为会计师协会。1921年美国成立了总审计局，主要审检工商企业的凭证、帐簿、报表和控制联邦政府的预算。后来进一步发展到检查工商企业和机关团体的会计资料和政府机构的工作效率及工作效果。1970年以后美国的大中型公司设立了内部审计机构。目前，注册会计师近30万人。

二、我国审计的情况

我国审计起源较早，可追溯到约三千年前的西周时代。尽管在历史各个时期的发展过程中，根据不同历史阶段的社会经济发展不同需要，审计工作曾经出现种种不同的方式和形式，但审计的监督功能和作用一直被确认。1988年11月30日国务院第21号令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条例》中明确规定：“我国的审计工作在各项经济活动中占有重要地位，它对保证和促进国民经济的持续、稳定、协调地健康发展和顺利进行，发挥其应有的作用。”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是实行以公有制为基础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企业既简政放权，又抓而不死、活而不乱。加强审计监督，不但

完善企业的宏观控制和管理，而且促使企业的微观活动更符合宏观发展的要求。因此，我国的审计工作越来越受到人民的重视。

三、社会主义审计与资本主义审计的区别

社会主义审计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审计，我们要学习西方资本主义审计中对我们有用的东西，吸收西方审计经验、审计理论和审计技术中的精华，为我所用，以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审计。

1. 两种审计的目的和作用不同。西方审计最初的目的，主要是为了检查帐簿中错误和舞弊行为。这种目的，在资本主义社会里，不论哪种形式的审计即政府审计或民间审计(会计师查帐)，都是从被审单位的局部利益出发，根本不考虑整个国民经济情况和相关经济活动的效益。审计人员不考虑企业在经营活动过程中，对国民经济产生了哪些有利的或不利的影响。我国经济体制改革是实行以公有制为基础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国民经济各部门各企业是一个统一的整体，审计每一个部门和企业的财务收支的结果及其经营活动，都会对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产生直接的影响。审计作为上层建筑，是经济监督系统中最高层次的经济监督。在审计工作中，既要从微观的角度考核审查政府机关财政收支的效率和企业经济活动的效益；又要从宏观的角度查明机关企业财政收支和财务收支对国家所作的贡献。审计机关是代表国家和人民的利益，监督国家机关团体和行政事业单位更好地执行财经纪律和会计法规，完善会计资料的合法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经济效益。不能对任何一个机关或企业进行审计时，只从局部利益出发。审计监督还要揭露贪污舞弊、铺张浪费等一切经济犯罪行为，确保社会主义经济的健康发展。它与资本主义审计有着本质上的区别。

2. 审计依据和标准不同。资本主义是生产资料私有制，生产资料被企业垄断或分割为各个企业主和资本家集团公司所有。在

会计记帐、核算和报表的经济活动处理过程中，自己有权决定其处理办法。国家只要求企业依法纳税，无权干涉企业管理经营问题。由于企业在帐务处理中，对固定资产折旧的计算标准，固定资产评估的依据和存货的估价标准，都会影响企业盈利得失问题。因此产生了“会计准则”和“审计准则”。解决了审计人员查帐的困难。我国审计机构是《宪法》规定的，审计机关以国家法规为依据，包括审计法和有关财政经济方面的政策法令规章制度等，对各级政府机关财政收支和企事业单位组织财务收支进行检查监督。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审计依据不同，因而处理审计案件的标准也不同。如销售实行回扣、业务交往时请客送礼、铺张浪费等，在资本主义企业则是正当的支出，而我国是违反财经纪律的，严重的要依法处理。我国实行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相结合，商品价格实行双轨制，企业无权自行规定价格。而资本主义社会里，整个国民经济是依靠市场经济来调节的，企业可以自由定价。所以，两种审计标准，反映了两种制度本质的不同。

第二章 审计的种类与方法

第一节 审计的种类

随着经济的发展，审计的种类划分也越来越细。研究审计的种类，按照审计的范围、时间、目的等进行划分，可以熟悉审计业务的内容，掌握审计程序，坚持审计的准则，更好地组织和开展审计工作，更好地发挥审计作用。根据社会主义审计的特点目前常用的一些种类如下：

按审计的范围划分为全部审计和特种审计；按审计机构性质可分为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按审计的时间可分为事前审计与事后审计；按审计的内容可分为财务审计、经营审计与管理审计；按审计的方式可分为送达审计、就地审计、委托审计、联合审计与巡回审计；按审计的期间可分为期初审计、期末审计；按审计工作的组织程序可分为计划内审计、计划外审计。下面分别予以介绍：

一、全部审计与特种审计

审计的范围包括全部审计和特种审计。全部审计即详细审计，范围包括全部帐目和所有经济活动的全部资料，主要是审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检查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活动的合法性与效益性。全部审计工作量大，只有在企业内部设置专门审计机构，否则很难做到。所以在一般情况下，在同一被审计单位并不经常地实施全面审计。

特种审计又可划分为专题审计和行业审计。其审查范围按照